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云和县教育局的云和县校园“智慧用电”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维护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云和县校园“智慧用电”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维护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世兆智慧科技（浙江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73.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.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负责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签字或盖章：陈洪梅

供应商盖公章：世兆智慧科技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